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基本情况

因产品更新换代、呆滞、材料设计变更等原因，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部分超过质保期、无使用价值的物料及库存商品进行报废处置。经公司财务及相关部门盘点清查，本次拟处置的存货账面余额约 1,943.37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1,858.31 万元，预计可回收金额约 14.65 万元，合计损失约 70.41 万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62.15 万元，将减少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2.15 万元（最终数据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7%。

三、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要求，企业发生的存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部分存货

报废处理后，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查验，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4日